

韶关市安全生产协会

关于蓝素珍1人考试作弊处理的通报

各有关培训机构、考生：

为严肃考风考纪，切实维护安全生产资格考试的公平、公正，根据韶关市百旺路考试点上报的违规考生情况，按照《广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安全生产资格考试与证书管理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对1名考生进行通报，并将违规事实及处理结果记入该考生的诚信电子档案，并以适当的方式向社会公示。请各有关培训机构、考生引以为戒，严格遵守考试规则。

1、蓝素珍，准考证号：202000000613，身份证号：4402321989****5527，工作单位：广东省天井山国营林场。2020年5月7日上午，参加“低压电工作业复训”理论考试，考试过程中监考老师发现该考生偷看资料，立即作出取消该考生成绩。经查，蓝素珍属于夹带与考试有关的资料，作弊性质较为严重，为严肃规范考风，杜绝此类现象的发生，根据《广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安全生产资格考试与证书管理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九、第三十条，给予该考生取消考试资格，一年内不得报名参加安全生产资格考试的处理。

请各培训机构在培训过程中要加强考试纪律教育，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。

特此通报！

